

宿迁市教育学会文件

宿教会〔2023〕006号

关于举办第十五届“行知杯”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学会（教研室），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工
作办公室、市湖滨新区教育局、苏宿工业园区劳动保障和社会事业
局、市洋河新区教育局，市直各学校：

根据省陶研会“关于举办第十五届‘行知杯’优秀论文评选活
动的通知”精神，结合我市具体情况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十五
届“行知杯”优秀论文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 参评要求

1.选题范围、参评对象、参评条件、评选办法等相关要求请
见附件1；

2.参评对象为省陶研会会员或省行知实验学校。

二、 作者论文提交要求

1.纸质稿：装订顺序为：参评论文封面+会员证复印件或汇
款凭证复印件+查重结果结论页+论文正文(论文正文要隐去作者
相关信息)，其中参评论文封面（附件2）“学科”一栏，要具体到
学段，如：中学语文或小学语文；

2.电子稿：封面+论文。论文电子稿命名：编号+姓名+单位+题目。编号由县区收缴后统一编制；

个人提交论文需提交纸质稿、电子稿及汇总表电子稿各一份。

三、提交程序及材料要求

1.汇总报送：各县区须指定联络员收齐论文后，进行统一编号处理(见附件4县区编号)，将论文信息录入“参评论文汇总表”(见附件3，Excel格式)并认真核对，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后报市教育学会。市直各校以校为单位汇总报市教育学会。

2.材料要求：

(1)电子稿：一式一份，各县区将论文电子稿统一编号后存入文件夹发送市教育学会，文件夹名称为：县区名称及论文总篇数；

(2)纸质稿：一式一份，论文纸质稿封面右上角用铅笔编号且按从小到大顺序依次摆放；

(3)汇总表要求：一式二份，其中一份盖章报市教育学会核对后存档，另一份捆扎在论文纸质材料上；

(4)纸质稿、电子稿、汇总表编号及排序要保持一致，论文正文题目和汇总表题目要保持一致，县区须复查并核对无误后方可报市教育学会。

3.特别说明：

(1) 申报者要认真领会通知精神，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申报材料，未报送纸质材料、电子材料或不符合报送规范的文章不予参评；

(2) 参评论文恕不退还，请自留底稿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切实做好宣传发动和推荐工作，保证论文质量；

2.请各县区、各学校将论文汇总表电子稿及论文电子稿发送到指定信箱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将论文纸质稿、汇总表报送市教育学会，报送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0-12 日。县区收稿时间自定。

联系电话：84389425；联系人：朱翠平。

报送地点：市教育学会秘书处（市教育局 11 楼 1105 房间）。

电子信箱：jssqzcp@163.com。

附件：

- 1.关于举办第十五届“行知杯”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
- 2.江苏省陶研会第十五届“行知杯”参评论文封面
- 3.江苏省陶研会第十五届“行知杯”参评论文汇总表
- 4.县区编号

